



#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第一條 (本政策之目的)  
為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目標，特定立本政策與程序協助辨別、衡量、  
監控與應對各種既存與潛藏之風險。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公司與本集團相關企業。

第三條 (管理組織)  
本公司風險管理相關組織及職權如下：

###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

### 永續成長委員會

下轄風險管理小組，由總經理召集各部門主管組成，負責執行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每年至少一次向永續成長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之執行結果與未來預計管理重點。

### 主管月會

本公司每月召集月會報告，總經理或其代理人擔任主席，檢視各部室當前作業狀況與問題解決。

### 內部稽核

本公司設有隸屬董事會之稽核單位，每年訂立年度稽核計畫檢核各部室是否遵守公司作業規範，並將稽核結果呈報董事會。

第四條 (風險辨別與管理)

一、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涉及風險如下：

1. 營運風險：

- 生產風險
- 銷售風險
- 供應商風險
- 客戶風險
- 智財權與專利權風險
- 勞資風險
- 資訊風險
- 其他因營運而自然產生之風險

2. 財務風險：

- 市場風險
- 信用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匯率風險

- 利率風險

3. 法律風險，如訴訟風險。

4. 其他風險，如代理人風險、關鍵人士風險…等非屬於上述風險者。

二、本公司透過對風險的辨別，藉由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各部室主管會議與內稽內控單位提出之風險管理計畫或目標，即時監控、解決及預防已發生與潛在未發生之風險問題，並將執行結果及後續追蹤依本公司各層級單位或組織要求即時彙報，以達到風險控管之目的與效益。

#### 第五條（訂定與修正）

本風險管理政策之訂定與修正，應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

本風險管理政策訂定於110年11月03日。